

臺中市立忠明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行政會議紀錄

壹、時 間：民國 112 年 10 月 17 日(星期二)上午 8 時 10 分

貳、地 點：人文會議室

參、主 席：鄭校長東昇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簿

紀錄：魏子晴

伍、主席致詞(略)

陸、前次會議決議及交辦事項執行情形

編號	案 由	決議/交辦	承辦處室	截至目前辦理情形	管制情形
1	場地(物品)申請借用及設備維修通報等作業改以 E 化網路填報案	1. 請圖書館規劃線上登記系統。 2. 申請借用教學及資訊設備回歸至各業務單位辦理，場地借用及維修通報採線上填報，請圖書館持續規劃辦理。 3. 請安排廠商到校展示並依使用端需求進行客製化規劃，以求精進便於使用；本案俟經費確定後續行辦理採購事宜。	圖書館	目前經費已確定並由廠商安裝建置系統中。	持續追蹤
2	審議本校大學繁星推薦委員會設置要點案	修正通過。	教務處	簽請校長核定中。	核定後解除列管
3	修訂本校教職員工文康活動實施要點案	照案通過。	人事室	於 112 年 9 月 26 日簽奉校長核定，自 113 年 1 月 1 日起實施。	解除列管

柒、工作報告：詳見附件-各處室報告資料

捌、提案討論：

案由一：審議本校申請國教署補助公立高級中等學校充實行政人力實施計畫乙案，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學務處

說 明：

一、因應新課綱各項雙語課程、多元選修及推動學生學習歷程相關行政事務，另配合推動雙語課程、數位科技、實驗室管理，本校亟需申請充實行政人力 2 員協助推動各項工作。

二、申請書內容詳附件三。

決 議：照案通過。

玖、臨時動議：無

拾、主席結論：

- 一、本校無聲廣播系統更新後，各項文檔、照片及影片的播放將更為順暢，透過榮譽榜的公告激發同學的榮譽感並做為全校同學的楷模，請同仁善用無聲廣播系統的推播，讓班級或同學的各項優異表現獲得公開表揚，以提升自我價值並發揮相互學習的效果，且亦能顯示學校重視同學的各項傑出表現，同仁可將同學參加校內外活動或競賽的榮譽事項或成績以無聲廣播進行表揚。另外該互動廣播系統亦有線上直播功能，爾後本校舉辦活動或演講將可不受場地容納人數的限制，直接透過直播方式發揮最大效益，倘經費允許則可考量擴點以展現系統效能。
- 二、學校申請各項計畫、設置更新相關設備與系統，其目的為減輕同仁負擔、提高便利性，而軟硬體設備的更新亦為現行趨勢且有其必要性，可分階段持續進行以逐步到位；另外學校透過提報計畫以爭取上級政府的補助經費，惟中央補助款亦有最高補助比率限制，尚需地方政府負擔配合款，而目前配合款的比率提高，教育局需在有限的經費內進行分配運用，因此上級政府補助經費爭取不易，感謝同仁的辛勞與努力，期望透過教學與辦公設備的購置與更新，能有效提升效能。

拾壹、散會：上午10時。

附件-各處室報告資料

一、教務處報告

<教務主任>

(一) 研習/講座/會議

- a. 課程計畫工作坊-10月18日上午9時-下午4時至善國中
- b. 10月31日前完成113雙語實驗班計畫
- c. 課發中心核心工作圈會議-10月20日下午1時-5時人文會議室

(二) 實習生指導教授來訪:

- a. 10月2日第7-8節 彰師大教授來訪。
- b. 10月2日第3-4節 暨南大學教授來訪。

(二) 111學年度雙語實驗班成果報告

(三) 10月14日(星期六)上午9時-下午5時2023全國中學生遙控帆船STEAM創客大賽，地點:本校圖書館大小閱覽室。

(四) 10月14日(星期六)各班無聲廣播機上盒安裝

(五) 10月17日(星期二)上午11時-11時50分 國102參加科博館"驅蚊香包"雙語手作課程。

<高中教學組>

(一) 完成教室日誌檢查。

(二) 完成第一、二次教學研究會會議紀錄暨建議事項會辦。

(三) 10月26日高中部第二次課發會

(四) 填報課程計畫

<國中教學組>

(一) 完成教室日誌檢查，國一與國二於10月19日前、國三於10月24日前完成不合格補檢查。

(二) 完成英語歌曲觀摩會辦法並公告各班，於10月16日~10月20日完成報名，讓各班能提早準備。

(三) 完成填報112教師員額對照表、工作自我檢核表。

(四) 完成學習扶助畢業生結案。

(五) 完成各領域第一次教學研究會會議紀錄暨建議事項彙整。

<高中註冊組>

(一) 助學補助系統第二階段電子查驗學生特殊身份及免學費申請資格覆核，財稅資料未符合資格學生給予申覆及補交學費通知；符合資格補申請及身份變動學生，辦理退費事宜。

(二) 完成全年級「臺中市數位學生證」相關資料建置，並已領取製作完成的學生證，接下來處理註冊章植印機的調修。

(三) 完成112學年度第1學期教育部學產基金設置低收入戶學生助學金、臺中市勤學優秀獎學金、校友會清寒優秀學生獎助學金等各式獎學金申辦。

(四) 完成112年度第2次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報名事宜，共8名高中生報名。

(五) 完成112學年度第一學期「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

子女」「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原住籍學生民助學金」「原住籍學生民住宿伙食費」造冊減免申請。

- (六) 完成「高級中等學校公務與調查統計報表網路報送系統」之班級及學生概況表、原住民學生及畢業生、僑生及大陸和港澳學生統計…等統計表。
- (七) 學生完成「學習歷程系統」勾選 111 學年度：「課程學習成果」與「多元表現」，10 月 6 日提交 110 學年度高一及高二學生之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基本資料」、「幹部紀錄」與「修課紀錄」、111 學年度「課程學習成果」與「多元表現」，及已畢業高三學生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修課紀錄」，目前請學生於 10 月 16 日前完成收訖明細確認。
- (八) 113 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一次考試於 10 月 21 日(星期六)辦理，10 月 17 日(星期二)公布試場，發放考試入場識別證，處理居護暨隔離考生試場考(分)區應考相關事宜。

<國中註冊組>

- (一) 完成教育部學產基金設置低收入戶學生助學金、臺中市勤學優秀獎學金…等各式獎學金申辦。
- (二) 完成 112 學年度第 2 次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報名事宜。
- (三) 完成「學校定期公務報表」之學校概況表、畢業生數及在學學生年齡分組、班級數、原住民學生統計、僑生及大陸和港澳學生統計等統計表填報。

<設備組>

- (一) 完成物理、化學、生物、數學奧林匹亞競賽學生報名。
- (二) 進行第一階段財產自主盤點。
- (三) 高中數理資訊完成報名與免備文寄送。

<試務組>

- (一) 10 月 12-13 日處理第一次段考事宜(桌球隊抽離考試、學生獨立考場考試等)。
- (二) 10 月 30-31 日高三學測模擬考；11 月 1-2 日國三複習測驗。

二、學務處報告

完成業務

- (一) 完成 112 學年度 10 月 13 日國中部三年級戶外教學線上行前說明會相關前置作業。
- (二) 教師節系列活動，內容豐富，感謝訓育組長規劃活動及各處室協助幫忙，活動順利圓滿成功。
- (三) 完成 112 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臺中市初賽，感謝訓育組及司機大哥將作品送件比賽。
- (四) 完成 112 學年度國高中體育教師會議，討論今年校慶體育競賽及趣味競賽比賽方式及比賽人數。
- (五) 完成 10 月 3 日(星期二)舉行國中部一年級檢查抽血，感謝家長會贊助餐盒及飲料相關經費，衛生組、護理師規劃及愛心志工隊支援，本次活動圓滿順利結束。
- (六) 完成 10 月 16 日(星期一)下午 1 時 30 分舉行國中部一年級健康檢查地點

圖書館閱覽室。

- (七) 完成核銷教育部體育署「112 年補助辦理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及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學習輔導措施計畫」及製作成果報告。
- (八) 完成 112 年度基層訓練站核銷相關資料事宜，感謝體育組及各處室協助核銷。
- (九) 完成 112 年度運動團隊核銷相關資料事宜，感謝體育組及各處室協助核銷。
- (十) 完成 112 年度推動高爾夫計畫核銷相關資料事宜，感謝體育組及各處室協助核銷。
- (十一) 完成申請 112 學年度校慶運動會經費概算。
- (十二) 完成 10 月 11 日(星期三)女籃 HBL 授旗儀式，感謝校長及校友會理事長頒發加菜金給女籃同學，預祝女籃旗開得勝、勇奪佳績。
- (十三) 完成 9 月 29 日(星期五)熱舞社、木吉他社參加西區均安宮中秋「契子回娘家」演出活動，感謝社團組規劃，本次活動圓滿成功結束。

待辦業務

- (一) 準備 112 學年度 10 月 18-20 日國中部三年級戶外教學相關前置作業。
- (二) 10 月 20 日(星期五)第四節舉行國中部一年級菸害防治宣導，地點:圖書館五樓演藝廳。
- (三) 準備 10 月 23 日(星期一)舉行 112 學年度全校流感疫苗注射，地點在忠明館。
- (四) 準備 112 學年度全國高中甲組籃球聯賽訂於 10 月 18 日(星期三)~10 月 24 日(星期二)於桃園市健行科技大學、中原大學體育館舉行，本校女子籃球隊將參賽，預祝女籃旗開得勝、勇奪佳績。
- (五) 準備 112 學年度臺中市中等學校籃球聯賽訂於 11 月 13 日(星期一)~11 月 17 日(星期五)於本校舉行，本校女子籃球隊將參賽，預祝女籃旗開得勝、勇奪佳績。
- (六) 準備高二啦啦舞 10 月 19 日(星期四)中午 12 時 30 分抽籤及繳交音樂檔案並於 10 月 27 日(星期五)3.4 節舉行高二啦啦舞競賽。
- (七) 準備 112 學年度運動會單項比賽安全講習，利用中午午休舉行安全講習，時間如下:鉛球((10 月 24 日)、跳遠(10 月 25 日)、跳高(10 月 26 日)。
- (八) 準備 66 週年校慶運動會相關事宜及運動會籌備會議。
- (九) 準備送審教育部體育署「113 年補助辦理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及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學習輔導措施計畫」報局核備。
- (十) 112 學年度校慶各項比賽時間為 10 月 27 日-11 月 10 日舉行比賽，比賽時間表已經公告，請有比賽的同學記得要穿著運動服裝。做好暖身運動當節有比賽的同學及班級才能到場加油!預祝本次校慶圓滿成功。
- (十一) 112 學年度校慶當天可穿班服，但要以班為單位，感謝導師協助督導及配合。
- (十二) 11 月 8 日(星期三)，早上舉行運動會預演，升旗典禮暫停一次;預祝 66 週年校慶順利圓滿成功。

- (十三) 11 月 10 日(星期五)為 112 學年度校慶暨運動會，11 月 9 日(星期四)下午打掃時間延長到下午 3 時 30 分，感謝同仁協助督導打掃。
- (十四) 11 月 10 日校慶運動會(雨天或空污備案如下):上午，每班派 10 位同學(含班旗、班牌)至忠明館二樓參加開幕典禮，開幕完成後，各班帶回班上課;團體比賽另外找時間比賽，下午競賽頒獎，遇雨天或空污則另外找時間舉行各項頒獎。
- (十五) 持續規劃 66 周年校慶暨運動會籌備會各處室活動如下:
1. 教務處:舉行全球忠明禱日。
 2. 學務處:體育項目競賽、啦啦舞比賽、運動會等相關事宜。
 3. 輔導處:技藝班-烘焙成果發表會。
 4. 總務處:校友回娘家感恩餐會。
- 預祝 66 周年校慶暨運動會順利圓滿成功!
- (十六) 11 月 10 日(星期五)校慶當天作息時間如下:
1. 08:00 前到校。
 2. 08:00~08:15 打掃時間。
 3. 08:20 預備集合進場(國中部、高中部。地點特教辦公室後面跑道集合)
 4. 08:30 開幕典禮
 5. 08:30 運動員進場。(特教班、補校及愛心志工隊。地點忠明館前籃場)
 6. 14:30 運動會結束。
 7. 14:30~15:00 打掃時間。
 8. 15:30 舉行校慶各項頒獎及摸彩，頒獎完才放學，預計 16:30 前完成。
- (十七)臺中市立忠明高級中學 112 學年校慶慶祝大會流程表(附件一)
- (十八)臺中市立忠明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校慶活動分工合作表(附件二)
- (十九)臺中市立忠明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校慶運動大會競賽規程(附件三)
- (二十)臺中市立忠明高中 112 學年度運動會各項競賽時間表(附件四)
- (二十一)臺中市立忠明高級中學 66 週年校慶趣味競賽競賽辦法(附件五)
- (二十二)臺中市忠明高中 112 學年度班際大隊接力實施辦法(附件六)
- (二十三)臺中市立忠明高中 112 學年度高二員生盃創意啦啦舞比賽實施辦法(附件七)

三、總務處報告

- (一) 國教署屋頂防水隔熱工程計畫：忠明館、臻賢樓及教學行政大樓共三案，忠明館已進入保固階段，臻賢樓及教學行政大樓已報申請教育局協助規劃設計階段相關經費（校長爭取中）。
- (二) 已申請國教署 113 年度計畫兩案：1. 資本門工程修繕－臻賢樓南側廁所整建計畫 2. 經常門課室空間活化－數位應用暨創新學習中心空間活化計畫。以上感謝會計室及耿育主任協助。
- (三) 持續進行本校地坪鋪面排水不良修繕工程採購。
- (四) 修繕臻賢樓樓層裂縫處、清理暨油漆工程。
- (五) 持續進行本校各樓層水管疏濬等修繕工程。
- (六) 本學年度家長代表大會暨委員會會議已於 10 月 6 日召開完畢，推選本校第

27 任家長會長為楊宗棋會長，已完感謝各處室主任參與與協助。

- (七) 本學年度家長會長交接暨委員授證典禮預訂於 10 月 30 日(星期一)晚間 6 時假全國飯店二樓草悟廳舉辦，會長邀請各處室行政同仁參加本次家長會長交接典禮，煩請各處室主任於 10 月 23 日前告知參加人數 以利座位安排，感謝大家！
- (八) 刻正修繕及更換班級及辦公室冷氣老舊、故障及班級反應等業務。
- (九) 圖書館數位學習精進計畫採購案預訂於 10 月 17 日(星期三)下午 2 時 20 分於人文會議室開資格標，屆時請相關同仁出席協助。
- (十) 養工處預訂於 10 月 25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 30 分到校會勘本校健行路人行道鋪面修繕工程。

四、輔導處報告

完成事項

- (一) 9 月 26 日(星期二)本學年度第一次學生輔導工作委員會，完成審查本學年輔導工作計畫。
- (二) 9 月 26 日(星期二)、9 月 27 日(星期三)分別完成兩場目睹家暴個案會議，並將成果摘要表寄至教育局學生輔導諮商中心。
- (三) 分別完成高二 8 學生第一次(9 月 22 日)及第二次(10 月 12 日)個案輔導會議，擬定課業、成績評量、出缺席及心理諮商協助策略。
- (四) 完成 9 月份個案輔導成果填報及相關個案會議。
- (五) 10 月 13 日(星期五)完成教育局高中團督承辦工作，感謝圖書館與教務處的協助。
- (六) 感謝各處室回覆親職座談會家長之建議，回覆內容已於 10 月 11 日(星期三)發予導師與家長。
- (七) 填報高中部應屆畢業生升學就業概況調查表；原住民應屆畢業生升學就業概況調查表。
- (八) 填報國中部新住民子女就業統計。
- (九) 填報局端調查表填報系統「112 學年度國中技藝教育競賽職群參賽情形」。
- (十) 國二學生完成新民高中參訪職群志願選填線上表單填寫將進行分組。
- (十一) 國中/高中特殊教育學生轉銜成果冊寄出。
- (十二) 高中部身心障礙學生期初暨轉銜 IEP 會議。
- (十三) 資優生 IGP 會議，謝謝教務處柏融主任協助。
- (十四) 10 月 6 日(星期五)IEP、10 月 13 日(星期五)IGP 計畫督導資料寄出。
- (十四) 身心障礙學生獎助學金申請。

待辦事項

- (一) 辦理 11 月 15 日、11 月 27 日與 12 月 15 日專任輔導教師輔導知能系列研習開課相關事宜。
- (二) 10 月 20 日(星期五)台中教育大學系所博覽會，共 29 位學生報名。由黃哲葳、王奕超與曾于華老師帶領高二學生參加中教大系所博覽會，於下午 1 時 30 分中庭集合出發，再煩請人事室與學務處協助師生公假事宜，遊覽車出入再請學務處協助車輛停放與指揮。

- (三) 籌備 10 月 27 日(星期五)國二師生技術型高中--新民高中參訪相關事項—當日上午約 8 時 30 分~8 時 40 分將有 10 輛巴士前來校門前廣場接學生，敬請學務處協助交通管理事宜。
- (四) 本日教育志工期初會議—上午 9 時 30 分於博雅會議室辦理，敬請主任們以及相關工作組長出席。
- (五) 傳愛志工與天使志工持續招募中，尚有時段可供學生選取。天使志工待研議開放國中部服務事宜，服務學生抵服務時數。
- (六) 籌備高一學生「18 學群講座」--高一學生可於同一日兩場次中選擇一場有興趣的學群參加，總參加場次不限。待報名完成後，會將各場名單提供給學務處，以利出席管理。報名時間為 10 月 16 日(星期一)下午 1 時至 10 月 20 日(星期五)中午 12 時 30 分，場次如下表：
- | 日期 | 10/24 | 10/31 | 11/14 | 12/05 | 12/12 | 12/19 |
|------|-------|-------|-------|-------|-------|-------|
| 學群 1 | 法政 | 外語 | 資訊 | 醫藥衛生 | 社會與心理 | 工程 |
| 學群 2 | 藝術 | 數理化 | 文史哲 | 大眾傳播 | 地球環境 | 教育 |
- (七) 高二學生「學習與讀書策略量表」報名與施測，報名時間為 10 月 16 日(星期一)上午 8 時至 10 月 18 日(星期三)下午 6 時，施測時間為 10 月 20 日(星期五)中午 12 時 30 分至 1 時，地點為仰德樓 3 樓博雅會議室。待測驗結果出爐後，將請輔導教師給予個別解說與讀書方法指導。
- (八) 配合校慶活動，籌備技藝班成果展。本年度籌備時間較短，學生操作技術較為生澀，還請師長多給予鼓勵！
- (九) 國一團體智力測驗已經完成並收到測驗結果。預計為國一導師 10 月下旬召開測驗結果說明會，以利導師初步篩選特殊學生，配合學生生活舉止觀察後，作為向家長提出身心障礙鑑定的建議。
- (十) 10 月 18 日-10 月 20 日第一次國教鑑定國、高中鑑定資料送出，本次鑑定以國三或重新安置學生為主。
- (十一) 10 月 23 日-11 月 9 日，112 學年度上學期特殊學生第二次國教鑑定施測(為國、高二跨階段準備)。
- (十二) 特教通報網 IEP 會議資料填報。
- (十三) 特教班國三學生至臺中特教學校及臺中啟聰學校轉銜參訪。
- (十四) 10 月 19 日(星期四)國小端轉銜參訪(新興、和平、南屯、光復、中華、臺北、惠來)。
- (十五) 10 月 27 日(星期五)全體特教師生於科博館參加點燈之愛活動。

五、圖書館報告

讀者服務組完成事項：

- (一) 中學生網站讀書心得寫作比賽及小論文比賽作品皆完成上傳。
- (二) 校內讀書心得寫作比賽得獎名單已公告校網，於 10 月 24 日升旗時間頒獎。
- (三) 高一自主學習培力講座訂於 10 月 17 日(星期二)第 7 節，高二自主學習專題講座訂於 10 月 24 日(星期二)第 7 節舉行。
- (四) 11 月 2 日(星期四)早上日本櫻修館高中師生參訪入班文化交流活動高中

部 101.102.107.201.202.208 申請參加(導師及任課老師同意)，第 2 節於圖書館 5 樓舉行相見歡儀式,(102 相見歡活動非整班參加，將派兩位代表出席)。暫訂於 10 月 31 日(星期二)第 7 節舉行彩排,請各處室討論工作分配及協助人員之安排(詳附件八)。

資訊組:

- (一) 已確定本年數位軟體之選購項目，近期將進入招標程序。
- (二) 專科教室老舊螢幕、音響設備更換，防毒軟體更新完成。
- (三) 補校教室損壞之白板膜更換完畢。

六、補校報告

- (一) 完成學生平安保險投保作業、教育統計報表作業。
- (二) 今日 10 月 17 日(星期二)晚間補校班際爵士音樂節戶外教學活動。
- (三) 準備 10 月 21 日(星期六)鈴蘭通散步納涼會-太鼓表演遊行與文史踏查戶外教學活動。
- (四) 準備 10 月 31 日(星期二)黑熊保育講座。
- (五) 校務例行工作：課前課桌椅整放、補校巡堂、突發狀況處理、兼課費與工作兼職費掣發、調代課處理、勤惰管理、新住民子女托育、學生輔導等。

七、午餐中心

- (一) 申請例假日安心午餐券同學於 10 月 1 日(星期日)全面使用學生證領餐，本校領餐狀況順利，未回報有狀況。
- (二) 9 月 27 日(星期三)順利完成本學期第一次學生午餐供應委員會，也感謝總務處推選出新年度的午推會家長代表。
- (三) 目前準備三局處(衛生局、教育局、農業局)隨機視察中。

八、人事室

- (一) 訂於 112 學年度校慶活動表揚資深優良教職員工，本校教職員服務滿 15 者計有教師楊婷婷、教師謝佩芬、教師陳維帆、教師鄭淑月、教師李玫青及職工陳姿萍等 6 人，本學年度無服務滿 25、35、45 年資深教職員工。
- (二) 依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112 年 10 月 6 日中市教人字第 1120083833 號函規定，中央選舉委員會已公告第 16 任總統、副總統選舉事項，各機關(構)學校人員於選舉期間，應確依教育基本法及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相關規定嚴守教育及行政中立。
- (三) 依據臺中市政府 112 年 9 月 13 日府授人考字第 1120265373 號函規定，市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適用公務員服務法之人員前往港澳，除請依「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構)人員赴香港或澳門注意事項」相關規定辦理外，並請於行前至大陸委員會「國人赴港澳動態登錄系統」進行登錄(該會官網首頁下方「快捷服務」列點選「國人赴港澳動態登錄」)，以利必要時及時提供協處。

九、提案討論：無

十、臨時動議：

臺中市立忠明高級中學 66 週年校慶活動實施計畫（附件一）

壹、緣起與目的

本校自民國 46 年創校至今已經是 66 歲，為慶祝創校 66 週年，訂於 112 年 11 月 10 日(五)前後舉辦 66 週年校慶慶祝活動。以此多元系列活動凝聚全體師生、校友、家長、社區的認同與向心力，並秉持合作教育與發揮班級團隊之精神，激發學生創新力，展現活力忠明卓越前行，迎接科學、博雅、人文的學校願景大未來。

貳、校慶主題

忠明 66 卓越永留 雋永長流

參、活動日期

- 一、系列活動：運動賽事預賽和決賽(如附件)。
- 二、主活動：112 年 11 月 10 日（週五）

肆、活動流程

時間	內容	地點	負責處室	備註
8:30-9:10	開幕式	操場	學務處 輔導室	協助 簽到
9:10-9:20	武術表演	操場	學務處	
9:20-9:30	高二啦啦舞表演	操場	學務處	
9:30-11:00	趣味競賽	操場	學務處	
10:00-11:30	校慶感恩茶會	閱覽室	學務處	
13:10-15:30	大隊接力計時決賽	操場	學務處	
15:30-16:00	閉幕典禮	操場	學務處 教務處	協助 頒獎

臺中市立忠明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 66 週年校慶運動會分工合作表 (附件二)

2023.10.04

編號	工 作 事 項	負責單位	負責人	協辦人	預定完成時間	備 註
1	製發邀請帖	總務處	魏子晴	葉冠足	10/27	請陳姿萍當天於校長室待命
2	獎狀列印	學務處	朱芸萱	陳瑩芳	11/9	列印校慶前各項競賽獎狀
3	頒發獎狀 分發獎品	教務處	曾柏融	教務處團隊	11/10	頒發當天單項個人與團體競賽獎狀與分發獎狀(錦旗)
4	準備獎品及 典禮會場佈置	總務處	于子惠 黃于芳	總務處團隊	11/10	1. 標明家長席、師長席、引導牌 2. 會場之佈置。
5	場地清潔管理	學務處	葉淑珍	環保糾察隊	11/9、10	
6	競賽組	學務處	朱芸萱	曾華芳、陳維帆 許宜佳、廖士達 朱芸萱、吳奎瑾 周秋萍、章宇呈 陳杰洋、蔡聖傑 柳內惠茹、王詩雅 曾宣凱	11/10	陳瑩芳 體育班學生協助
7	典禮事宜	學務處 教務處 總務處	鄭淵聰 曾柏融 于子惠	曾宣凱、朱芸萱	11/10	典禮流程及現場情況掌控
8	司 儀	學務處	鄭淵聰	訓育組典禮工作隊	11/10	
9	醫護組	學務處	葉淑珍	健康中心團隊	11/10	
10	招待組	秘書 輔導處 圖書館 人事室	李玟青 蕭瑄華 陳耿育 吳怡蘋	陳永婕、黃家惠	11/10	負責簽到事宜、引導貴賓入席、並將來賓身份通報主持人。 簽到桌、桌巾、簽到簿等請事先準備，校慶當天請教育志工協助
11	生活教育評分彙整	學務處	曾宣凱	紀又綺	11/10	
12	社團嘉年華表演安排	學務處	江美蓮	各社團	11/10	
13	攝影組	圖資館	黃柏尊		11/10	
14	車輛管理	學務處	蔡振彰	鄒永強、詹志仁	11/10	高中部糾察隊協助 貴賓、家長、教職員車輛之指揮管理
15	安全組	學務處	蔡振彰	鄒永強、詹志仁	11/10	請駐區派出所派員協助安全管理
16	採購事宜	總務處	黃于芳	宋欣宜	11/10	
17	經費核銷	會計室 總務處	曾燕雪	許淑茹、黃文玫 廖芷楹、葉冠足		於校慶辦理完畢後開始進行核銷

各處室主管及行政同仁：

校慶煩勞大家的協助，若有任何闕漏，請告知學務處訓育組進行修正。感謝各位協助！預祝本次大會圓滿成功。

學務處訓育組敬啟

臺中市立忠明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校慶運動大會競賽規程(附件三)

一、目 標：積極推展學校體育與全民國防活動，促進青少年身心均衡發展，培養團隊合作的精神。

二、指導單位：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三、主辦單位：本校學務處。

四、承辦單位：本校學務處體育組。

五、協辦單位：本校各處室及各班導師、員生消費合作社。

六、大會日期：中華民國 112 年 11 月 10 日（五）。

七、競賽地點：本校運動場。

八、參加資格：本學期正式註冊之在籍學生。

九、競賽分組：

（一）國中一年級學生組。（二）國中二年級學生組。（三）國中三年級學生組。（四）高中一年級學生組。（五）A 組：高二（2~4 班）、高三（1~5 班）。（六）B 組：高二（5~8 班）、高三（6~8 班）學生組。（七）表演組（高 201）。（八）特教學生組。（九）體育班組。

十、競賽項目：

（一）國中一、二、三學生組、高中一、二、三年級學生組：

1. 個人單項競賽項目（學生組）（高 201 彈性調整）：

（1）男子 100 公尺。（2）女子 100 公尺。

（3）男子 200 公尺。（4）女子 200 公尺。

（5）男子跳高。（6）女子跳高。

（7）男子跳遠。（8）女子跳遠。

（9）男子鉛球。（10）女子鉛球。

2. 團體競賽項目：

（1）混合大隊接力（學生組：高一年級、表演組、高中 A 組、高中 B 組）。

（2）高中二年級啦啦舞（學生組）。

（3）國、高中及教職員工生趣味競賽。

（二）特教學生組：

（1）混合大隊接力。（2）男子 100 公尺。（3）女子 100 公尺。

（三）體育班組：

（1）混合大隊接力。

（2）男子 100 公尺。（3）女子 100 公尺。

（4）男子 200 公尺。（5）女子 200 公尺。

十一、競賽方法：

（一）國中一、二、三學生組、高中一、二、三年級學生組：

1. 個人競賽項目：每班每項限報二人，徑賽（100M、200M）、田賽（跳遠、跳高、鉛球），徑賽、田賽每人各限參加一項。（EX. 報名徑賽時，同一人可再報名一項田賽）。

2. 混合大隊接力：

（1）每人跑 100 公尺，每班限報一隊。

（2）每隊男生與女生參賽人數，依學年度各年級實際狀況做調整。

（3）接力順序女生先跑，同班同學皆可為候補接力隊員，女生可補男生棒。

（4）各組於校慶當日舉行計時決賽。

3. 啦啦舞：

（1）高二以班為單位組隊，每班報名一隊不得棄權（體育班自由參加）。

（2）每隊人數至少四分之三，於校慶前舉行決賽，冠軍隊伍於校慶當天進行表演。

（二）特教學生組：

1. 個人競賽項目：100 公尺男、女各一組(每組參加人數不得少於 6 人)。

2. 混合大隊接力：

(1) 每人跑 100 公尺，分為 2 組，1 組 10 人，各組不分男女。

(2) 接力順序依實際需求排定。

(3) 於校慶當天舉行計時決賽。

(三) 體育班組：

1. 個人競賽項目：每班每項限報二人，每人限參加一項，人員不得重複。

2. 混合大隊接力：

(1) 每人跑 100 公尺，每班限報一隊。

(2) 每隊男生與女生參賽人數，依學年度各年級實際狀況做調整。

(3) 接力順序女生先跑，同班同學皆可為候補接力隊員，女生可補男生棒。

(4) 於校慶當天舉行計時決賽。

十二、競賽規則：

(一) 單項競賽項目參考最新審定之田徑規則。

(二) 混合大隊接力依本校混合大隊接力規則(如附件一)。

(三) 各項參加比賽選手，下場進行比賽，應著運動服裝不得赤腳或穿釘鞋。

(四) 啦啦舞競賽辦法(如附件二)

十三、報名方法：

(一) 時間：即日起至 112 年 10 月 6 日(五)上午十點止。

(二) 地點：本校學務處體育組。

(三) 報名表：一式兩份，一份自存，一份送學務處體育組報名。

十四、申 訴：

(一) 在規則上或競賽規程有明文規定時，以裁判員之判決為終決。

(二) 有關競賽中發生之爭議，由領隊(導師)以書面在該項比賽結束後 30 分鐘內，向體育組提出，逾時不受理。以大會所設裁判委員之判決為終決。

(三) 各項比賽進行中或比賽後，均不得質詢裁判員或有競賽工作人員，否則書面爭議不受理。

十五、獎 勵：

(一) 個人競賽項目均取前 6 名頒發獎狀，前 3 名頒發獎牌、獎狀，4~6 名頒發獎狀。

(二) 團體競賽項目：大隊接力、啦啦舞、趣味競賽，每組錄取前三名頒發錦旗。

十六、田徑總錦標採計分方法：

(一) 個人比賽項目：按 1~6 名次，以 7、5、4、3、2、1 分計分。

(二) 各組參加班級依得分之多寡判定名次，總分多者為勝。積分相等時，依各該班所得第 1 名個人項目者為勝，餘依此類推。

十七、附 則：本競賽規程未盡事宜得由裁判委員會決議之。

十八、本競賽規程經校慶籌備會裁判會議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臺中市立忠明高中 112 學年度運動會各項競賽時間表(附件四)

1. 依報名表參賽名單參加預決賽學生，由體育組直接辦理公假登記。
2. 各項競賽時間表，配合校慶活動，請老師提早規畫進度，或者先行與體育老師協調調課，請參賽同學於賽前十分鐘到達比賽地點參加檢錄，感謝您的配合！
3. 請參賽同學務必做好賽前暖身活動，比賽時不得赤腳、穿釘鞋下場比賽。
4. 如遇雨與空污則更改日期與地點，另行公告學校網頁與無聲廣播。

對 象	比賽日期	時 間	項 目	備 註
高二	10/27 (五)	第 3 節開始	啦啦舞決賽	取前 3 名，冠軍校慶當天表演。
國中部 高中部	10/27 (五)	第 5 節開始	100M 預賽	100M 分組計時取前 8 名進決賽。 依賽程實際情形如第 5 節結束， 第 6 節回班上課。
		第 6 節開始	200M 預賽	200M 分組計時取前 6 名進決賽。 依賽程實際情形如第 6 節結束， 第 7 節回班上課。
國中部	11/06(一)	第 5 節	國一跳高、 跳遠、鉛球決賽	各組取前 6 名。 依賽程實際情形回班上課，如第 5 節結束，第 6 節回班上課。
		第 6 節	國二跳高、 跳遠、鉛球決賽	
		第 7 節	國三跳高、 跳遠、鉛球決賽	
高中部	11/07(二)	第 5 節	高一跳高、 跳遠、鉛球決賽	各組取前 6 名。 依賽程實際情形回班上課，如第 5 節結束，第 6 節回班上課。
		第 6 節	高二跳高、 跳遠、鉛球決賽	
		第 7 節	高三跳高、 跳遠、鉛球決賽	
特教班 體育班 國中部 高中部	11/08 (三)	第 5 節開始	100M 決賽	頒發前 6 名。
		第 6 節開始	200M 決賽	頒發前 6 名。
高二	11/10 (五)	9:00-9:30	啦啦舞表演	冠軍隊伍表演。
國中部 高中部 教職員工		9:30 以後	趣味競賽	
體育班 特教班 國中部		第 5 節開始	大隊接力決賽	1. 計時決賽取前 3 名。 2. 特教班表演賽。 3. 表演組(高 201)
高中部 表演組		第 6 節開始		
全體 學生	11/10(五)	運動會結束	頒獎 體育競賽獎項	

臺中市立忠明高中 66 週年校慶趣味競賽競賽辦法(附件五)

一、主 旨：

為慶祝本校創校 66 週年校慶發揚本校活力忠明、卓越前行的辦學理念，透過運動競賽，養成師生職工愛好運動，提高運動技術水準，培養團體榮譽，以達師生職工身心健康之目的，特舉辦本屆運動會。

二、主辦單位：學務處體育組。

三、比賽地點：本校操場。

四、比賽日期：112 年 11 月 10 日（五）上午 9:30 開始。

五、比賽名稱：滾動青春輪胎接力賽

六、競賽辦法：

（一）參加資格：凡本校教職員工生、補校及志工均可報名參加。

（二）比賽分組：共分為 10 個組別

1. 國中一年級學生組。
2. 國中二年級學生組。
3. 國中三年級學生組。
4. 高中一年級學生組。
5. 高中二年級學生組。
6. 高中三年級學生組。
7. 行政人員組。
8. 特教師生組。
9. 愛心教育志工暨家長委員會組。
10. 補校組。
11. 教師組。

（三）比賽方式：高中部每隊報名 16 人，其餘每隊報名 10 人，不分性別。

（四）比賽規則：

1. 高中部每隊報名 16 名，其餘每隊報名 10 名選手參賽，人員不得重複，違者加 20 秒。
2. 在自己的跑道上，以手推送輪胎滾地前進不得抬起，輪胎滾動方向不得改變，且方向需由右至左繞過折返點至起始線交接棒次，違者加 20 秒。
3. 比賽兩點距離單趟為 20 公尺，折返點設置一標筒，每人每次來回運行共 40 公尺。
4. 輪胎偏離道次時，必須將輪胎拾回原本行進方向的位置再繼續進行，若未依規定由行進方向起點重新開始，違者加 20 秒。
5. 接力時須在接力區完成交接，不得提前交接棒次，需輪胎與選手同時到達，最後一棒亦須輪胎與選手同時抵達終點並回歸隊伍放好輪胎並蹲下，違者加 20 秒。
6. 未在自己的跑道上運送輪胎，而影響別組比賽之進行或輪胎滾動方向未繞過標筒，以直進直退的方式通過折返點皆須加計 20 秒。
7. 各單位需統一穿著運動服裝，若著奇裝異服或不合規定服裝而發生意外者，自行負責。
8. 本案以計時成績判定名次。
9. 全程有裁判在場指揮，若有異議，以裁判之判決為判決，另有疑問請洽體育組老師，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得由體育組修正。

七、獎勵辦法：

國中及高中各組前三名頒發錦旗一面，以茲鼓勵。

八、本辦法經本校校慶籌備委員會及行政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臺中市立忠明高中 66 週年校慶生趣味競賽競賽報名表

(請各組於 10 月 31 日前繳交至學務處體育組)

行政人員組(10 人，不分性別)

愛心教育志工暨家長委員會組(10 人，不分性別)

補校組(10 人，不分性別)

特教班師生(10 人，不分性別)

臺中市忠明高中 112 學年度班際大隊接力實施辦法(附件六)

一、目的：提倡學校體育與全民國防活動之風氣，建立持續運動習慣，促進身心健康，培養團隊合作的精神。

二、比賽日期：112 年 11 月 10 日（五）下午各組於當天舉行計時決賽。

三、比賽地點：本校田徑場（雨天與空污則另行通知日期與地點）。

四、比賽分組

（一）國中一年級學生組。（二）國中二年級學生組。（三）國中三年級學生組。（四）高中一年級學生組。（五）高中 A 組 高二(2~4 班)、高三(1~5 班)。（六）高中 B 組 高二(5~8 班)、高三(6~8 班)。（七）表演組(高 201)。（八）特教學生組。（九）體育班組。

五、比賽資格：以班級為單位。

六、抽籤時間：112 年 10 月 30 日(一)中午 12:30，學務處旁忠明之心舉行抽籤，如班級代表未到，由體育組長代為抽籤。

七、報名方式：每班務必參加。

八、比賽規則採用「臺中市立忠明高中班際大隊接力競賽規則」，規則如下：

（一）各組下場參賽人數如下

組別	男生	女生	總人數	備註
國中一年級	8	8	16	每棒次跑 100 公尺，最後一棒跑 150 公尺。
國中二年級	9	7	16	
國中三年級	8	8	16	
高中一年級	9	11	20	
高中 A 組(高二 2~4 班)、(高三 1~5 班)	12	8	20	
高中 B 組(高二 5~8 班)、(高三 6~8 班)	6	14	20	
特教學生組	分為 2 組，1 組 10 人，各組不分男女			
表演組(高 201)	3	9	12	
體育班組	待定	待定	待定	

（二）棒次安排：依女生須先完成前面棒次（特教學生組依實際需求排定），若提前搶跑道即增加秒數 3 秒。

（三）採分組計時決賽。

（四）參加大隊接力賽跑的選手服裝，全班的式樣、顏色必須一致。比賽中違犯，該接力隊將會被取消資格。跑鞋一律為運動鞋、不得穿釘鞋、不可赤足參加比賽。

（五）在 200 公尺跑道進行之比賽，第一、二棒必須是分道比賽，第三棒選手接到棒後即可搶道，若提前搶跑道即增加秒數 3 秒。

（六）接力區為 20 公尺。只有在接力區內，才能進行起跑、助跑、接力棒傳接。每一接力區的起跑準備位置，為接力區入口線內。

（七）在整個比賽過程中，接力棒必須拿在手上。若在傳接時掉棒，必須由傳棒者拾回交給接棒者，若由接棒者拾起則違規增加秒數 3 秒。

（八）接力棒的傳接，是以接力棒傳交於次一接棒者手中為完成。選手不可穿戴手套或手中放置物質，以獲得較佳接棒抓力。亦不可用拋接方式完成傳接棒，違規者增加秒數 3 秒。

（九）傳接棒時在接力區內的判定是根據接力棒的位置，而不是根據選手的身體位置。如在接力區外傳接棒，該接力隊將會增加秒數 3 秒。

（十）全程競賽過程中皆須在跑道內完成，不得踩到水溝蓋，超越對手時亦不可從內側踩水

溝蓋超越對手，違規者增加秒數 3 秒。

(十一) 選手在接棒之前和傳棒之後，應留在各自跑道或接力區內，直到跑道通暢，以免阻擋其他選手。若離開自己的位置或跑道，以致妨礙他隊選手進行比賽時，該接力隊即增加秒數 3 秒。

(十二) 用手推動或用其他方法來協助選手者，該隊將會被取消資格。

(十三) 參賽選手需於比賽前 30 分鐘，至檢錄處檢錄。

九、本競賽規程未盡事宜得由裁判委員會決議之。

十、獎勵辦法：各組前三名頒發錦旗一面，以茲鼓勵。

十一、本實施辦法經校慶籌備會裁判會議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七)

臺中市立忠明高中

去年比賽影片，請上臺中市立忠明高中首頁<活動影像>觀看！

一、目的：為培養同學創意能力，秉持合作教育與發揮班級團隊的精神，並展現年輕人的朝氣與活力，特訂定本要點。

二、主辦單位：學務處、員生社。

三、協辦單位：總務處。

四、參賽對象：高中部二年級全體同學(高一同學觀摩)。

五、時間：決賽：112 年 10 月 27 日(五)上午第三、四節。

冠軍隊伍於校慶當天 112 年 11 月 10(五)進行表演。

六、安全講習：112 年 9 月 4 日(一)中午 12：30 本校忠明之心集合說明。

七、比賽地點：本校操場(雨天與空污則另行通知日期與地點)。

八、實施原則：

(一)人數：以班為單位組隊，每班報名一隊不得棄權(體育班自由參加)。每隊人數至少四分之三。

(二)時間：舞曲長度以 3 分 30 秒到 4 分 30 秒為限(進場就位後開始計時，退場計時至最後一位同學離開跑道為止)，超過 4 分 30 秒或不足 3 分 30 秒者每 10 秒鐘扣總分 0.5 分，以此類推(不足 10 秒以 10 秒計算)。

(三)音樂：各班自行決定選錄，剪輯至 USB 中(USB 請先行測試，恕不接受音樂卡帶形式)。112 年 10 月 19 日(四)交至體育組，由體育組統一交由音響操作人員播放，各班另指派一名同學協助播放。

(四)抽籤：112 年 10 月 19 日(四)中午 12：30 抽出場順序，未到者逕由體育組代抽。

(五)動作：嚴禁採用空中拋人及疊層(指不得將人搭放在另一人之上)等危險性動作，違者每一動作統由體育組將總成績彙整後逕扣總成績 3 分，以為懲處。

(六)服裝：須穿著運動鞋，表演服裝以校服或班服為主，代表校慶當天表演班級服裝可自行搭配設計、表現創意為佳；比賽時禁止穿戴手錶、耳環、項鍊，以免發生危險。

(七)道具：可使用各種道具輔助演出。吉祥物、彩球、彩帶、呼啦圈、拐杖、面具等，由各班自行準備。

(八)口號：以 66 周年校慶慶典為主題。

九、評分標準：

(一)創意 30%、(二)舞蹈 30%、(三)陣型變化 20%

(四)口號運用 10%、(五)服裝造型 5%、(六)音樂剪輯 5%

※若總分相同時先依評分表上創意、舞蹈、陣型變化、口號運用、服裝造型、音樂剪輯給分最高成績之順序進行比序，如六項皆同分則由評審開會決定之。

十、獎勵：

(一)每班由員生社補助 500 元。

(二)前三名，頒發錦旗乙面。

十一、本實施辦法經校慶籌備會裁判會議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八

臺中市忠明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接待日本櫻修館高中入校參訪活動實施計畫(草案)

壹、活動目的：

透過國際教育交流，促進互訪機制並建立友好關係，期使學生能透過活動體驗學習，獲得跨文化溝通並接軌國際之知能，期能達成具備國際素養之現代全球公民

貳、主辦單位：圖書館

參、協辦單位：本校各處室

肆、活動日期與時間：112 年 11 月 2 日(星期四)

伍、活動地點：圖資館五樓及各班

陸、流程

時間	活動內容	
08：50 ~ 第 2 節	全體相見歡 日本 71 位學生 101 35 位學生(10) 102 2 位學生代表(10) 107 35 位學生(10) 201 16 位學生(21) 202 37 位學生(10) 208 38 位學生(10)	圖書館 5F 9:50 帶到班級
第 3.4 節	課程體驗及活動規劃： 101 國際教育世界地理課程 102 原住民客家文化體驗(擂茶槌糖) 107 文化體驗:寫春聯.製作珍奶 201 古早味台灣童玩體驗:陀螺.竹蜻蜓.滾鐵環(遊戲分組及零食分享) 202 遊戲體驗.製作珍奶 208 台灣夜市遊戲體驗.製作珍奶 *任課老師隨班，會有行政同仁協助	11:30 將日生帶到圖書館 1F
11：30	前往午餐地點集合	圖書館 1F
11：30 ~ 12：30	一同享用交流午餐	圖書館 1F

112 學年度接待日本櫻修館高中入校參訪活動分工暨時程表(草案)

編號	工 作 事 項	地點	負責人	協辦人	預定完成時間	備 註
1	聯繫接洽國際教育窗口 發班級申請表 統計參加班級 各班級學生接待活動 日本學生名單分組	圖書館	慧琳	孫維	9/19	確定參加班級 班級取得導師及任課老師同意
2	接待學生禮儀培訓	圖書館	慧琳	孫維	10/30	各班級學生接待學生禮儀培訓 司儀主持人語言表達培訓
3	準備禮品 訂購 11/2 午餐 採購事宜	總務處		事務組	10/30	名牌製作
4	歡迎會典禮事宜(預演) 1. 表演活動 (武術) 2. 雙方校長致歡迎詞 (翻譯) 3. 致贈紀念品 Souvenir Exchange 4. 忠明介紹學校/ 日方介紹學校(翻譯)	圖書館 5F	學務處	社團組 體育組 訓育組 教官	10/31 第 7 節預演?	1. 先行排座位集合(班牌)。 2. 確定參加演出社團節目 3. 協助通知預演時間 4. 頒獎用托盤、襯巾、桌巾 (高二旗手、童軍協助) 5. 現場情況掌控、秩序維護
5	典禮會場佈置 與環境整理	圖書館 5F. 1F	總務處 學務處	衛生組	11/1	1. 標明師長席、貴賓名牌 2. 典禮會場之佈置(茶水放置 到指定地點) 3. 冷氣、燈光、音響控制 4. 綠美化、環境整理 5. 午餐餐桌設置
6	典禮及活動攝影	圖書館	柏尊	孫維	11/2	
7	入班活動行政支援及攝影	各班	教務處	教學組	11/2	101. 102. 107. 201. 202. 208 至少 6 名行政支援及攝影
8	學生接待引導至各班 學生接待引導至圖資館 1F	圖書館		生教組	11/2 第 3 節 11/2 第 4 節	
9	接待日方校長主任師長	圖書館	圖書館 輔導室	輔導組 特教組	11/2	1. 引導貴賓入席、並將來賓身 份通報主持人。 2. 協助場內及接待事宜 3. 陪同來賓日方校長主任師長 午餐(含翻譯人員)
10	車輛管理及安全	學務處 總務處				
11	大合照 Photos Taking	校門口				
12	Farewell	科博館 週邊				歡送日方師生至科博館

《惠文高中》

日本櫻修館高校-修学旅行交流活動計畫書

活動日期：112 年 11 月 2 日 星期四早上

➤ 流程表：

時間	活動內容	地點
09：00～09：20	全體相見歡 -雙方校長致詞 -日本櫻修館學生學校介紹 (約 6-7 分鐘) -依照分組班級相見、大合照、帶回班上	活動中心
09：20～11：10	日本 70 位學生各班分配人數(日生)： 409 36 位學生(12) 501 15 位學生(11) 502 32 位學生(12) 503 33 位學生(12) 505 38 位學生(11) 510 40 位學生(12) 課程體驗及活動規劃： (任課老師隨班，會有行政同仁協助) 409 介紹台灣食物、品嚐零食、台日日常用語交流、學生自製台灣特色影片觀看、卡片贈送與合影 501 台式火鍋體驗及才藝表演 502 分組認識校園、台日歌曲空耳遊戲、台語教學、夜市文化體驗(套圈圈、射氣球、品嚐小點心) 503 文化體驗：寫春聯、夜市遊戲(套圈圈、射氣球)、原住民舞蹈 505 製作綠豆糕與珍奶、垂降體驗及文化交流 510 台灣文化介紹、品嚐小點心(鳳梨酥、太陽餅、珍奶)、團康遊戲	台灣學生帶領 日本學生前往 各班活動體驗 場所
11：10～11：30	前往午餐地點集合	圖書館 4F
11：30～12：30	一同享用交流午餐	圖書館 4F

《忠明高中》

日本櫻修館高校-修学旅行交流活動計畫書

活動日期：112 年 11 月 2 日 星期四早上

➤ 流程表：

時間	活動內容	
08：50 ~ 第 2 節	全體相見歡 -雙方校長致詞 -日本櫻修館學生學校介紹 (約 15 分鐘) -依照分組班級相見、大合照、帶回班上 ----- <u>日本 69 位學生各班分配人數(日生)：</u> 101 35 位學生(10) 107 35 位學生(10) 201 16 位學生(19) 202 37 位學生(10) 208 38 位學生(10) 102 37 位學生(10) *102 相見歡活動非整班參加，將派兩位代表出席	圖書館 5F 9:50 帶到班級
第 3.4 節	課程體驗及活動規劃： 101 國際教育世界地理課程、台日宗教建築介紹 102 原住民客家文化體驗(擂茶極糖) 107 文化體驗:寫春聯.製作珍奶 201 古早味台灣童玩體驗:陀螺.竹蜻蜓.滾鐵環 (遊戲分組及零食分享) 202 遊戲體驗.製作珍奶 208 台灣夜市遊戲體驗.製作珍奶 *任課老師隨班，會有行政同仁協助	11:30 將日生帶到 圖書館 1F
11：30	前往午餐地點集合	圖書館 1F
11：30 ~ 12：30	一同享用交流午餐	圖書館 1F

113 年度臺中市立忠明高級中學 補助公立高級中等學校充實行政人力實施計畫書

一、學校基本資料

學校名稱全銜	臺中市立忠明高級中學		
113 學年度班級數(含附設國中部、國小部)	高中部：日間部 <u>27</u> 班、進修部 <u> </u> 班，總計 <u>27</u> 班。 國中部：日間部 <u>34</u> 班、進修部 <u> </u> 班，總計 <u>34</u> 班。		
113 學年度學生數(含附設國中部、國小部)	高中部：日間部 <u>903</u> 人、進修部 <u> </u> 人，總計 <u>903</u> 人。 國中部：日間部 <u>867</u> 人、進修部 <u> </u> 人，總計 <u>867</u> 人。		
承辦人姓名	鄒永強	連絡電話	04-23224690#721
承辦人電子信箱	c10u011@gmail.com		

二、貴校申請本計畫前，是否已獲得校內共識(例如：導師會議、行政主管會議或校務會議等形式)並討論通過？(不影響本次申請資格，僅做為參考)

☒ 是(如有經會議通過請檢附會議紀錄參考)

☐ 否

三、學校進用充實行政人力數

國教署 113 年度核給充實行政人力(專任)計 2 名，本計畫進用充實行政人力(專任)計 2 名。

四、充實行政人力工作時間及內容：

(一)聘任期間服勤時間規定，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每週不超過40小時；週休二日。本校服勤時間如下：

本校服勤時間為每週一至週五 8:00-12:00、13:00-17:00。

(二)建置行政人力工作內容：

1. 協助數位科技、實驗室管理，提升相關行政效能。
2. 協助雙語課程、多元選修課程相關行政事務。
3. 協助教學研究、教學觀摩，推動新課綱課程。
4. 因應新課綱，協助推動學生學習歷程相關行政事務。

五、預期效益：(請列出貴校充實行政人力之預期成效，請自行增列。)

1. 減輕行政人員負擔，改善工作環境，提升教學品質。
2. 提升學校行政效能，發展學校特色。
3. 提升本校行政人力、減輕工作負擔，提供更優質的行政服務品質。
4. 改善行政人力嚴重不足，解決教師兼任行政職務意願低落之窘境。

六、經費申請表（單位：元）

一、專任(本表之年終獎金、健保費、勞工退休金及補充保費由系統採四捨五入方式自動計算。)

項次	科目	類別	項目	單位	單價	數量	金額	說明
1	經常門	人事費	薪資	月	36,316	24	871,584	
2	經常門	人事費	年終獎金	年	108,948	1	108,948	年終獎金=每月薪資×1.5個月×聘用月數÷12
3	經常門	人事費	勞保費	月	3,260	24	78,240	
4	經常門	人事費	健保費	月	1,860	24	44,640	健保費=投保金額×5.17%×1.57×60%
5	經常門	人事費	勞工退休金	月	2,292	24	55,008	勞工退休金=投保金額×6%
6	經常門	人事費	補充保費	年	2,299	1	2,299	補充保費=年終獎金×2.11%
小計	(經常門 1,160,719元)						1,160,719	

合計金額:1,160,719 元。

註：依據教育部補(捐)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補(捐)助計畫不予補助加班費，如有延長工作時間者，得由執行單位(學校)年度經費核實支付加班費。